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mvod
hmvod Limited
hmvod 視頻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3)

正面溢利預告

本公告乃由hmvod視頻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綜合溢利不多於4,000,000港元，而二零二零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40,0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受(其中包括)以下因素影響：

- (i) 用戶(尤其是來自中國移動提供之5G計劃組合)數目上升，造成本公司之收入上升；
- (ii) 由於COVID-19促使更多人尋找家庭娛樂，OTT收視率較二零二零年同期上升約50%，用戶忠誠度因而有所提升；
- (iii) 有效成本控制，造成分包商成本及銷售開支減少；及
- (iv) 政府抗疫基金下之資助增加。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以對本公司管理賬目及管理層所提供之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為基礎。基於進一步最新資料，並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後，以上資料可予進一步調整。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謹慎閱讀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其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刊發。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hmvod 視頻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賀志娜

香港，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執行董事：

賀志娜女士

非執行董事：

劉仲賢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侯志傑先生

馬子安先生

鄧鎮晞先生

何俊鏗先生

本公告載有為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之本公司資料，董事對本公告內容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本公告內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及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以致本公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發日期起計一連七日於GEM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刊發及於本公司網站www.hmvod.com.hk內刊登。